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19-04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金融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意见书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金融债券的监管意见书》（机构部函[2019]1578号）。根据该监管意见书，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对公司申请发行金融债券无异议。

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5]第1号），公司发行金融债券还需中国人民银行核准。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6日